

证券代码：837347

证券简称：三清国旅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浙江三清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 专项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了浙江三清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清国旅”）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公司2022年财务报表，并于2023年4月20日出具了保留意见审计报告（鲁舜审字[2023]第0176号）。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现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审计报告中相关内容为：

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鲁舜审字[2023]第0176号）中提出：

本次审计中，浙江三清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峻象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委托研发旅游互联网平台合同，前期预付款项300万元，报告期内我们未取得深圳市峻象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研发过程及进度等相关资料。

我们认为，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产生的影响外，

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公司监事会关于该事项的说明如下：

依据上述内容，公司董事会出具了关于2022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公司监事会认为：

监事会对审计报告中所涉事项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的说明客观反映了该事项的实际情况，该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监事会对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公司董事会对该审计意见涉及事项所做的说明均无异议。

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解决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所涉及的事项及问题，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浙江三清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4月28日